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2024年派遣制残疾人员

专项招聘报名须知

一、时间安排

应聘报名起止日期：2024年5月22日上午9:00至5月24日下午5:00。

**二、报名要求**

为了保证派遣制残疾人员专项招聘工作资格初审的严谨、真实、公平，请应聘人员在指定报名系统下报名，每人限报一岗，以下报名信息请根据应聘岗位条件要求如实填写：

1、“所学专业”：按照毕业证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的专业名称准确填写，国外院校按照教育部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填写。

2、“学习经历”：按照从中学至大学的时间顺序填写，并注明毕业学校及所学专业。

3、“工作经历”：按照实际工作经历时间顺序填写，注明工作单位，非实习经历。

4、“获奖情况”：奖项名称、级别、年度、本人排名。

三、材料上传要求

请应聘人员按以上要求填写好完整的报名信息，并按以下要求提供个人资料电子版扫描件（.jpg或.pdf格式），可将多个资料文件以压缩文件形式上传，报名须知要求的报名系统中资料文件一栏以外的文件材料如残疾军人证、残疾证等须在压缩文件内一同上传，支持ZIP和RAR两种格式：

1. 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2. 符合岗位要求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或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原件的扫描件。
3. 应届毕业生取得学历学位证的提交毕业证、学位证原件的扫描件及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电子版；未取得学历学位证的提交学生证（研究生证）原件的扫描件、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电子版。大专以下学历没有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材料的，可不提供认证材料。
4. 往届毕业生提交毕业证和学位证原件的扫描件及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电子版。大专以下学历没有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材料的，可不提供认证材料。

5、各类从业资格证书或培训证书等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

6、应聘岗位其他要求的佐证材料原件的扫描件。所获奖项等在简历中填写的相关内容的佐证材料等。

请应聘人员保证提交的上述材料真实、准确。如应聘人员提供虚假的个人资料或未按应聘岗位条件要求提供相应佐证材料的，后果自负。